奈曼旗森林草原防火宣传工作方案

为进一步普及森林草原防火法律法规、方针政策和防火知识，有效提高全民防火意识，努力营造全社会关注防火、参与防火、支持防火的良好氛围，根据我旗实际情况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宣传内容

**（一）法律法规。**主要有《森林法》、《草原法》、《森林防火条例》、《草原防火条例》、《内蒙古自治区森林草原防火条例》。

**（二）防火知识。**主要是森林草原的作用、森林草原火灾的危害、防灭火知识以及火场安全避险常识。

**（三）宣传典型。**主要是典型火灾反面案例，以案示警。

二、具体安排

**（一）政务信息宣传。**发布防火工作动态、简报等，及时做好防火工作情况汇报。

**（二）新闻媒体宣传。**在报纸上刊登防火公告、防灭火知识、防火宣传口号。高火险季节在电视上播放防火标语。气象预报捆绑森林草原火险天气预报。利用互联网、微信、移动通讯平台向社会宣传防火。争取在奈曼融媒，通辽报刊杂志上发表防火文章。

**（三）基层宣传。**春秋防火期内，在林牧区交通要道和重点防火地区悬挂防火宣传旗，在村屯张贴横幅标语。清明、五一、十一、春节等高火险季节，选择人员集中的地方发放法律法规宣传单、宣传手册、宣传物品，讲解防火知识。在林牧区小学举办防火知识讲座，动员小学生从小树立防火安全意识。在自然保护区、重点生态工程区设立永久性宣传牌，做到醒目、牢固、耐用。对字迹不清的老宣传牌进行刷新。

**（四）“防火码”推广使用。**在重点火险区的检查站、临时卡口张贴防火码“二维码”，大力推广使用“防火码”，做好进山人员及车辆的数据采集工作，精准掌握进山入林人员情况。

三、宣传时间

一是常规宣传时间，即春秋两个防火期。二是重点时段宣传，即春节、清明、五一、十一、春节期间等容易引发森林草原火灾的时期，以及遇有重大活动的特殊时间段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。**乡镇政府、农场、水库及林草系统将森林草原防火宣传工作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来抓，主要领导要亲自部署，认真组织，把森林草原防火宣传落到实处。

**（二）突出重点，形成声势。**把握好宣传的政策、时机和节奏，精心策划，突出重点，充分提高人们对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印象。

**（三）敢于突破，注重效果。**创新内容、创新形式、创新手段，不断增强宣传的针对性、时效性、感染力。典型宣传要紧扣时代精神，弘扬社会正气，做到生动、具体、可学。

**（四）严守纪律，加强管理。**对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报导，坚持及时准确、积极引导的原则，正确引导社会舆论。确保稿件的正确性。森林草原火灾面积、经济损失、人员伤亡等数据，与防灭火指挥部一致。